

#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文件

韶曲财〔2020〕4号

---

## 关于下达 2020 年部门 预算指标的通知

韶关市曲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经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讨论通过，你单位 2020 年部门预算指标为 85147575.40 元，其中工资性支出 5009981.4 元，项目经费支出 80137594.00 元（详见附表）。并针对各项指标，严格按照以下原则贯彻执行。

一、严格预算执行，加强预算控制。各单位必须严格按照下达的工资性支出和项目支出执行预算，不得随意调整、截留、挪用、改变资金用途。

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压缩一般性支出。各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及各种庆典、节会、论坛等活动，

大力压缩车辆运行、公务接待和会议、文件、通信、差旅等方面的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三、加快项目落实，做好跟踪问效。**项目一经下达，要早谋划、早实施，要做好跟踪问效，特别对未实施或实施后进度缓慢的将采取收回或扣减经费的办法进行处罚。

**四、及时做好预算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请你单位在收到预算批复后二十日内，即2020年2月21日前，按标准向社会公开2020年预算。公开要求：必须按时按省要求模版在曲江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及省预决算公开报告填报系统公开自己部门2020年预算。联系电话：0751-6668636，邮箱：qjczzjcg@163.com。

特此通知

附件： 2020年区属部门预算指标明细表



**信息公开方式：不予公开**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2月2日印发

附件：

### 2020年区属部门预算指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政府性基金安排
2020年预算指标合计	85,147,575.40	
工资性支出小计	5,009,981.40	
在职人员工资	2,591,551.00	
离退休人员工资	150,000.00	
住房公积金	295,519.68	
住房改革补贴	610,368.00	
乡镇工作补贴		
工伤保险	4,679.64	
生育险	4,568.40	
职业年金	197,013.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94,026.24	
在职及退休医疗保险缴费	248,275.32	
交通补贴	115,200.00	
抚养费	3,780.00	
社会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395,000.00	
项目经费支出小计	80,137,594.00	
运转经费	352,00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险 工作经费	280,000.00	
离休干部生活补贴(企业职工 基本养老保险)	700,000.00	
区级财政补助城乡养老保险	6,599,240.00	
区级财政补助城乡医疗保险	17,426,354.00	
区级财政补助机关事业单位 养老保险	54,700,000.00	

信息网络维护费	80,000.00	
---------	-----------	--